

证券代码：603528

证券简称：多伦科技

公告编号：2018-024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倩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名单和数量的议案》

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已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鉴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定的188名激励对象中，原激励对象杨学挚、刘维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朱广腾、陈振等17人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本次公司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名单和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88人调整为169人，授予数量由785万股调整为745.5万股。

监事会认为，上述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同时本次授予也符合激励计划中关于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

2、截止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本次授予的其他激励对象均为公司正式在职员工，激励对象中无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持有或合计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经核查，激励对象不存在下列情形：

-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同意以2018年4月20日为授予日，授予169名激励对象745.5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4月20日